

普選方案實施以後是否可以優化？

——普選方案系列述評之三

本報特約評論員

一些反對派人士不斷向市民灌輸這樣一種說法：如果通過普選方案就會「袋一世」。這種說法既有違常識，更不合法理，在社會上造成了嚴重的誤導。其實，任何法律制度都是可以優化的。2017年若落實普選，以後的行政長官產生辦法如果需要修改，基本法附件一和人大釋法的規定已經提供了可啟動的法律基礎。必須指出的是，普選制度的完善必須在基本法的框架下進行，必須堅守普選的法律底線和政治底線。有人寄望2017年以後修改普選方案可以突破基本法的框架，讓對抗中央的人有機會當選特首。這顯然是不切實際的幻想。更為重要的是，普選制度需要保持穩定性，香港社會適度應普選制度施行帶來的重大改變，做好各種配套工作。我們需要「以制度自信推進有香港特色的普選」，不僅要理直氣壯回應種種惡意攻擊，更要堅定地將之付諸實踐。

普選方案實施後可以優化

稍有法律常識的人都會知道，任何法律制度都是可以優化的，這是人類社會發展的客觀規律。國家改革開放的過程，也是包括法律制度在內各種制度不斷循序漸進改進完善的過程。香港特首的普選辦法也必然會在實踐中接受檢驗，不斷豐富和完善。反對派議員指通過普選方案等於「袋一世」的說法，顯然是有違常理。

普選方案通過之後，基本法附件一和人大釋法所規定的政改「五步曲」依然存在，仍然可以按法定程序修改有關選舉辦法。政府在第二輪公眾諮詢報告第3.51段中，已經講清楚了這一點。報告指出，「在2017年以後，如果行政長官產生辦法有需要作出修改」，基本法附件一第七條和全國人大常委會2004年對有關條文解釋的「法律條文已清楚提供可啟動進一步修改行政長官產生辦法的法律基礎」。屆時，當任行政長官可以根據當時的實際情況，考慮是否有需要進行修改及啟動相關修改程序。顯然，所謂「袋一世」的標籤，在法理上也是站不住腳的。

普選制度完善須在基本法框架下進行

必須強調的是，普選制度的完善必須在基本法的框架下進行，必須體現基本法關於行政長官普選制度的規定，符合「一國兩制」方針政策的根本宗旨，必須堅守普選的法律底線和政治底線。在今次行政長官普選的討論中，中央明確了制定特首普選制度的兩條底線：一是法律底線，即必須按照基本法辦事；二是政治底線，即特首必須愛國愛港，不能允許與中央對抗的人擔任行政長官。任何對普選制度的修改，都不能超越普選底線。有人寄望2017年以後修改普選方案可以突破基本法的框

架，讓對抗中央的人有機會當選特首，這顯然是不切實際的幻想。

普選制度需要保持穩定性

與其他制度不同，政治制度對一個社會的影響具有深遠性和全局性，應當在相當長一段時間內保持穩定。各國各地區都十分重視政治制度的穩定性，政治制度的穩定是社會穩定的重要基礎和保障。香港受困於政治爭拗已經十餘年。如果普選能夠得以落實，香港可以此為契機擺脫政爭困局，集中精力謀求發展。這種來之不易的政治穩定局面應該珍惜。

更需要看到的是，實行普選是一個重大變革，難免會帶來各方面的影響和衝擊，香港社會需要時間適應這些變化。落實普選之後，香港尤其要重視不斷總結普選的經驗，完善普選所需的各種配套制度，塑造健康的普選文化。這項工作甚至比普選制度的設計更加重要，也更加繁重。為此，需做好以下幾方面的工作：

一是在香港居民中牢固樹立國家意識，尊重國家主體的基本制度和發展道路，增強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自豪感；要排除內外各方面干擾，履行各項憲制責任，維護好國家的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普選制度的設計需要維護國家利益，實行普選之後同樣要重視加強港人的國家觀念。

二是普選必須依法進行。基本法不僅是制定普選制度的根據，也是普選過程健康發展的保證。然而，香港在討論普選制度設計的過程中，法治受到前所未有的衝擊。落實普選後，香港需加強維護法治，尤其是要維護

好、實施好作為香港法治基石的基本法，嚴格按照基本法辦事。

三是大力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維護社會安定，為實行普選的民主政治創造良好的社會氛圍。

四是要重視政治人才的遴選和培養。如果沒有足夠數量、具有能力和道德品格的政治人才，是不可能發展出成功的民主制度的。

普選方案通過不等於萬事大吉，只有做好各方面的配套建設，一個好的普選制度的施行才會帶來好的社會效果，才有可能在香港發展出一種全面、健康、可持續的高素質民主制度。

對普選制度要有制度自信

全國人大的決定對落實基本法關於普選的目標，作出了憲制性安排。特區政府提出的普選方案全面落實了這一憲制性安排。正如中聯辦主任張曉明在《以制度自信推進有香港特色的普選》一文中所指出的那樣，「現在最重要的是要樹立一種自信：堅信香港特別行政區的行政長官普選制度不僅是香港歷史上最民主的制度，而且是最適合現階段香港實際情況的制度，是完全符合「一國兩制」方針和基本法的制度，是切實可行的好制度。」

香港特首的普選制度作為一個新制度誕生，難免引發爭論甚至經歷曲折，對此，我們應以正常的心態看待。最重要的是，要充分認識這個制度的優勢，要有制度自信，不僅要理直氣壯回應種種惡意攻擊，更要堅定地將之付諸實踐。

特首：「重啟政改」難獲三分之二議員支持

反對派應思考「高門檻」「Plan B」聚焦經濟民生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反對派議員鼓吹在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被否決後，特區政府應該「重啟政改」。特首梁振英昨日在加拿大多倫多訪問時表示，方案需要立法會三分之二議員通過，是一個十分高的門檻，如果是次的方案差數票而不能通過，無論將來哪一屆特區政府重提一個方案，「要取得三分之二大多數票支持的機會有多高，這值得堅持否決方案的立法會議員，去沉澱和冷靜客觀思考，為甚麼仍不接受現有方案。」他又指，方案一旦被否決，特區政府的「Plan B」就是不和不需要再處理政改方案，轉而全力發展經濟、改善民生。

梁振英昨日在多倫多會見傳媒時，被問到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近日約見反對派議員商談普選方案後，個別反對派議員關注方案否決後，如何再跟特區政府溝通或特區政府是否開始「Plan B」。梁振英回應謂，不論方案通過與否，都需要調整特區政府未來兩年工作。

他指出，過去兩年，他本人、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律政司司長袁國強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幾位特區政府高層，的確花費大量精力和時間去做一件事。

不能沒完沒了耗時在一件事

梁振英指出，林鄭月娥是扶貧委員會主席，和他一樣十分關心扶貧委員會的工作，而她身為政務司司長，也有很多其他職務；袁國強需要處理很多法律上的工作亦眾所周知；譚志源負責的局是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內地事務有很多事情可做，如目前香港在內地的網絡，遠遠跟不上內地各方面的發展關係密切等。

他強調，單是這3位高層官員都不能沒完沒了把精力和時間花在一件事情上。故此，若方案通過，接下來就是着手本地立法的工作，相信律政司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屆時處理爭議較少、工作較具體的本地立

法，可以騰出精力做其他事；林鄭月娥更可以騰出精力做其他事，他本人亦一樣。

房屋貧窮等問題急待解決

梁振英坦言，房屋、貧窮、環境和老年社會等民生問題急待解決，如方案被否決，便不用再着手本地立法，特區政府的「Plan B」就是不和不需要繼續做政改的工作，而把精力時間放在發展經濟、改善民生上。

被問到他在多倫多與港人報告香港情況時，有否提到怎樣說服反對派議員支持通過方案，梁振英重申，經過兩年的討論，包括立法會不同黨派議員等各方面都表達了他們支持或反對的原因，中央和特區政府亦分別做了大量說明和游說工作，但現時差幾票，方案才能通過。

堅持否決方案者須冷靜客觀

他續說，在政改的重要問題上，往往引起很多不同觀點與角度的爭議，三分之二大多數在任何一個社會都是一個十分高的門檻和嚴格要求，如果今次差幾票而不能通過，不論將來哪屆特區政府重提一個方案，仍能取得三分之二大多數票支持的機會有



■梁振英呼籲反對派議員通過政改方案。

多高，這值得堅持否決方案的立法會議員去沉澱和冷靜客觀思考，為甚麼仍不接受現有方案。

梁振英強調，在香港政治生態中，任何一件事在社會上取得三分之二大多數人支持，在立法會裡取得三分之二大多數議員通過，難度確實很大。政治是可行的藝術，「甚麼是可行，甚麼是不可行，我們有時說可行藝術，也可能藝術，我們都要知道務實的考慮到底是怎樣。」

被問到坊間有人以「vote them out」或「vote you out」作為支持方案理據的看法，梁振英指，目前連普選具體細節以至包括他本人是否有參選意圖等等情況都未知道，該問題實言之尚早。

居加港人撐方案 高呼「一定要得」

加拿大港人同樣關心香港政改。特首梁振英昨日出訪多倫多時便提到，大部分與他會面的加拿大港人都支持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更有人高呼普選口號「2017，一定要得」。對於方案通過與否的香港形勢和發展潛力，在加港人仍然充滿信心。

梁振英昨日在多倫多會見傳媒時表示，每到一處地方，只要有時間和許可的話，都希望了解一下在當地居住的港人生活和工作情況，這是本屆特區政府以至他自己對出訪工作的一個要求。他指，昨日在當地與約100個在多倫多和周邊加拿大地方居住的香港人會面，交換意見。

被問到有否與他們談到普選方案和支持情況，梁振英指，他有向與會港人報告特區最新情況和特區政府最近工作，包括推動政改、發展經濟、改善民生三大工作，有關香港在政改問題上的最新情況也有提及。

他續說，在交談過程中，大部分在加拿大生活的港人向他表達政改意見時，都表示支持方案，有一個與會港人還叫了一句特區政府提出的口號：「2017，一定要得！」

對港穩定及經濟發展樂觀

被問到訪問多倫多期間，有無加拿大官員或商人向他提過擔心方案表決當日再有「佔領」情況，或方案被否決後會撤資，梁振英直言「完全沒有」，指大家對香港局面的穩定、香港經濟發展的潛質，尤其是通過香港與包括內地以在內的整個亞洲進一步發展經貿關係，均充滿信心，心態樂觀。

他又引述一個與會港人讚揚，特區政府去年處理「佔領」行動時表現克制，最後能較好地解決這場違法行動。

■記者 鄭治祖



四反對派議員會面後仍硬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領導特區政府「政改三人組」成員的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繼續約見多名反對派立法會議員，包括衛生服務界議員李國麟、教育界議員葉建源、社民連主席「長毛」梁國雄及民協議員馮檢基。各人在會後均聲稱會否決方案。

李國麟稱，由於雙方均沒有任何新觀點或立場，故他將會投反對票，又稱在約45分鐘的會面中，雙方只花了10分鐘各自表述，其餘的時間都講述「後政改時期」，包括如何處理民生議題等。他建議，日後應加強與特區政府、中聯辦等中央官員之間的溝通，讓對方了解立法會議員的看法。

葉建源稱，半個小時的會面過程，「可以用三個字描述：無驚喜，」其立場則是，「三個字來形容：無變化。」他引述林鄭月娥在會面中指，議員日後應多與中央溝通，但他認為這涉及很多因素，故現在談「後政改時期」言之尚早，但他感到特區政府希望能夠修補雙方的關係。

長毛則在會後稱，他相信中央會在表決前提出一些「小修小補」的建議以爭取通過方案，甚至會在臨表決前收回之前的方案，「司長（林鄭月娥）問我點解咁樂觀？我話我唔係樂觀，我係對共產黨的狡猾有深刻的認識。」他又稱，港人應該在表決前，積極表達反對方案的意見，「否則係逼自己笨。」

馮檢基昨日則稱，他在會上向對方表明不會接受全國人大常委會「8·31」決定框架下的方案，包括特首參選人須獲過半數提委提名才可以成為候選人的規定，最容易出現「篩選」。故方案「沒有可能」獲得通過，「係零機會，『泛民』一張票都攞唔到。」

他續稱，倘特區政府認為方案不獲通過後，仍可將精力集中處理經濟、民生等問題，是「不懂香港的政治現實。」因為「目前（社會）的傷口已經很大。」他建議設立一個「官方平台」，讓中央和特區負責政改的官員、香港各政黨和社會持份者，就「一國兩制」高度自治等尋找共識，才再去處理政改的問題。

林鄭：為落實普選 堅持到最後



■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李自明）立法會將於下周三表決特首普選方案。領導「政改三人組」的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近日分批約見不同黨派議員，重點游說反對派投票支持通過方案。林鄭月娥昨日直言，會面仍然無法令反對派議員回心轉意，恐怕立法會能夠通過特首普選方案的機會是很渺茫，但特區政府會一如以往堅持至最後一刻，並呼籲反對派議員以香港整體和長遠利益為依歸，不要令香港民主發展停滯不前，而是將選票交

到選民手上。

林鄭月娥昨日以署理行政長官身份出席行政會議前，主動向在場記者提及政改工作。她說，為落實普選特區行政長官，當局已於上周二向立法會提交修訂香港基本法附件一的議案，即修改特區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並預告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將於下周三（17日），在立法會會議上動議通過這個議案，預期辯論和投票將會在兩日至三日可以完成，意味政改正式進入最後階段。

她強調，特區政府有責任盡最後及最大努力游說議員支持特首普選方案，「41位建制派議員已經公開表示，他們會支持政府提交的方案。所以，方案最終能否得到全體立法會三分之二多數通過？能否將選票交到全港500萬合資格的選民手上，讓他們能夠歷史性地以「一人一票」方式選出下一任行政長官？就是決定於「泛民」議員的投票取向。」

因此，「政改三人組」爭取在關鍵時刻，與27位反對派議員會面並作最後的游說，「27位『泛民』議員，除了兩位（即激進派議員）黃毓民和（『新民主同盟』議員）范

國威婉拒我的邀請，其他議員都有陸陸續續會面。今（昨）日稍後還有3場單獨與3位議員見面，包括社民連議員梁國雄、民協議員馮檢基和教育界議員葉建源，則完成這輪會面。」

籲反對派給予市民投票權

她坦言，會面至今仍然無法令反對派議員回心轉意，恐怕能夠通過特首普選方案的機會是很渺茫，「很可惜向大家說，到今（昨）日為止，會面都沒有辦法讓任何一位『泛民』議員回心轉意，支持政府提出的政改方案。但我們一如以往，都會堅持到最後一刻。」

林鄭月娥呼籲每名反對派議員能夠以香港整體和長遠利益為依歸，不要令香港民主發展停滯不前，「我希望每一位『泛民』議員，認真考慮社會上有很多市民希望能夠行使投票權，『一人一票』選出心儀的行政長官。所以，不要令市民失望、不要令香港民主發展停滯不前。這個是我個人的期盼，我們亦會在未來這8日至9日盡最後努力。」